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Rainbow Heavy Industries Co.，Ltd.

（江苏省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振兴西路9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

保荐人（主承销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渝中区临江支路2号合景国际大厦A幢）

声　明

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招股意向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招股意向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下述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招股意向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者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

一、股份锁定承诺

公司发行前总股本为15,000万股，本次拟发行5,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后总股本为20,000万股。上述股份全部为流通股。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性限制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如下：

（一）公司股东南通威望实业有限公司、南通晨光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同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意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森淼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二）公司股东 China Cran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同时在可能导致发行人返还已享受的税收优惠的情形下，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注：发行人成立于2003年9月25日，系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依法享受“两免三减半”的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但若 China Crane 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可能会导致发行人需退回所享受的所得税优惠，故 China Crane 自愿作出上述锁定承诺。

二、滚存利润的处理安排

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0,615.12万元。

根据2010年2月22日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在本次发行上市后由全体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三、风险因素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者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

一、股份锁定承诺

公司发行前总股本为15,000万股，本次拟发行5,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后总股本为20,000万股。上述股份全部为流通股。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性限制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如下：

（一）公司股东南通威望实业有限公司、南通晨光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同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意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森淼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二）公司股东 China Cran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同时在可能导致发行人返还已享受的税收优惠的情形下，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注：发行人成立于2003年9月25日，系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依法享受“两免三减半”的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但若 China Crane 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可能会导致发行人需退回所享受的所得税优惠，故 China Crane 自愿作出上述锁定承诺。

二、滚存利润的处理安排

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0,615.12万元。

根据2010年2月22日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在本次发行上市后由全体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三、风险因素

除上述重大事项提示外，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本招股意向书摘要中“风险因素和其他重要事项”等有关章节，并特别关注下列风险因素：

（一）客户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客户为麦基嘉公司和卡尔玛公司，两家公司均是其各自领域内的全球领先企业。由于全球产业整合趋势，麦基嘉公司、卡尔玛公司分别于2005年和1997年被 Cargotec 集团及其前身芬兰通力集团（Kone 集团 收购，现均为 Cargotec 集团旗下业务品牌。目前，作为 Cargotec 集团旗下主要业务品牌麦基嘉及卡尔玛分别以事业部或子公司形式独立运营，独立选择各自的供应商。

麦基嘉成立于1937年，是全球领先的干货处理解决方案提供商，在海运事业上已经有70多年的发展历史。卡尔玛是世界知名的集装箱和重载物资搬运设备提供商，其主要产品为轮胎吊、集装箱桥吊等。

公司2004年开始与麦基嘉合作生产船舶起门盖，2007年在对起重装备市场充分调研的基础上，公司利用自身的优势进入起重装备领域。2007年开始，子公司润邦重机与麦基嘉、卡尔玛等知名企业合作生产制造甲板克令吊和集装箱桥吊等。2008年开始公司推进自主产品品牌—— 杰马”起重装备。目前公司的主要产品为船口盖、甲板克令吊和 杰马”品牌起重装备等。

麦基嘉和卡尔玛均为世界知名企业，有着完善且严格的供应商管理体系，对于产品质量及制造过程的控制要求很高。公司从与顾客合作之初，就以出色的质量控制能力和服务赢得了顾客的信任。通过多年合作，双方逐步建立了稳固互信的战略伙伴关系，公司也因此成为了麦基嘉和卡尔玛全球核心供应商。但如果麦基嘉和卡尔玛经营出现波动，降低从公司采购的份额，将给公司业务带来影响，公司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

为减少客户集中风险，公司积极开拓了新产品和新客户。目前，公司与马易赛尔、安德里茨等世界知名的工业企业建立了业务合作关系；公司还积极开拓了国内市场，创立了定位于国内中高端市场的 杰马”品牌起重装备，业务发展迅速。2009年至今，公司分别与江苏韩通船舶重工有限公司、南通港闸船舶制造有限公司、南通蓝岛来福士海洋工程有限公司等知名企业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

（二）航运市场波动及船口盖业绩下降的风险

船口盖是公司的主要产品之一。2007年、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6月，船口盖业务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92.91%、69.61%、52.44%、33.33%。船口盖的需求与航运市场的繁荣度密切相关，而航运市场受经济周期的影响波动较大，2007年、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6月，公司船口盖业务毛利额分别为10,056.83万元、12,519.58万元、17,403.63万元及6,799.24万元，2009年船口盖业务毛利额较高，主要原因为2009年所销售的船口盖订单基本为航运市场较为繁荣的2008年上半年洽谈确定，船口盖订单加工制造费及材料合同价格均处于高位。受2008年全球金融危机的影响，公司2009年以后新签订的船口盖订单合同价格较2008年有所下降，对公司2010年及以后的船口盖业绩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尽管公司2010年船口盖业绩好于2007年及2008年，但存在较2009年业绩下滑的风险。

公司船口盖业务变动情况

	2010年1–6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销量（吨）	18,646.47	45,569.23	46,005.10	44,104.30
销售收入（万元）	18,799.28	57,716.89	50,729.06	39,918.27
毛利额（万元）	6,799.24	17,403.63	12,519.58	10,056.83

公司船口盖业务的合作伙伴麦基嘉是全球船口盖行业的领先企业，至今已经有超过70年的运营历史，经历过多次全球经济起伏，其业务始终保持较高的稳定性；自2008年金融危机以来，麦基嘉已相应减少了供应商并集中向战略合作伙伴采购，以保证包括公司在内的少数战略合作伙伴的业务。

（三）断客户和断产品进一步拓展的风险

公司的起重装备业务发展迅速，市场前景广阔。为不断满足市场需求，扩大业务范围，保持竞争优势，公司需要不断开发新客户和断产品。公司在断客户和断产品拓展方面将面临以下风险：1、由于起重装备属于特种设备，在断产品的开发过程中需要相应的许可资质，存在着通过相应资质认证的时间相对较长的风险；2、断客户对公司的认可以及对公司断产品的认可均需要较为严格的评估和认证，存在着短期难以获得客户认可的风险；3、断产品和断客户的开发对公司现有人员的能力和人才储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存在人才培育和断产品研发周期较长的风险；4、对于海洋工程装备方面的断产品开拓目前处于起步阶段，与客户的合作需要经过磨合。上述风险可能影响公司断产品和断客户的开发进程，导致公司的运营成本增加，影响公司的业绩增长。

公司通过加强与国内知名研发机构的合作，缩短断产品的研发周期，并加快研发设计人才的引进，提升自己的研发设计能力。同时与断客户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增强客户对公司的发展信心，化解断产品和断客户的拓展风险。

（四）钢材价格上涨的风险

钢材成本占公司生产成本的比重较高，其价格的涨落对公司产品成本的影响较大。公司采取的是以销定产，按订单组织生产的模式，所采购的钢材和签订的销售合同基本都存在对应的关系，成本转嫁能力较强，钢材价格上涨时公司的产品销售价格也相应提高，确保了公司合理的毛利水平。但大幅度上涨时，了解了因钢材价格上涨带来的风险。尽管如此，从产品销售合同签订到钢材采购可能存在一定的时间跨度，在此期间钢材价格出现上涨，则有可能导致公司利润下降。

公司为了规避钢材价格上涨造成的风险，对钢材采购实取了与主要大型供应商建立长期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批量采购、合理锁定价格、保障供量等措施，以最大限度地化解钢材价格上涨对公司业绩带来的影响。

（五）汇率风险

报告期公司主要订单来自国外客户，主要以美元、欧元结算。自2005年7月21日起，我国开始实行以市场供求为基础的、参考一篮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

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包括：1）人民币升值的情况下，存在未来以人民币计量的收入较合同签订日减少的风险，以及以外币形式持有的现金、流动资产因人民币升值发生汇兑损失的风险；2）人民币贬值的情况下，公司账面以外币计价的应付账款、预收账款价值发生汇兑损失的风险。

在人民币升值预期明显的情况下，公司通过及时购买远期外汇结汇合约的方式降低汇率风险。根据公司《远期外汇业务关键控制制度》，公司基于合同收款条款制定出外币收款计划，并根据外币收款计划购买远期合约。公司购买的远期合约金额一般不超过收汇金额的60%，如人民币大幅升值，公司未来的未购买远期合约的部分人民币现金流入存在较预期减少的风险。同时，为防范人民币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造成影响，公司根据银行等金融机构的分析、建议以及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决定持有的外币金额、种类。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因汇率变动所影响的损益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财务费用汇兑损益总计（负值为收益）	–763.33	612.85	–1,246.23	–683.4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负值为损失）	135.72	764.12	–1,395.78	476.30
因汇率变动所引起的净损益（负值为收益），即对利润的影响	–899.05	–151.27	149.55	–1,159.70

此外，若人民币持续升值，将导致公司产品出口成本上升，给公司的产品竞争力带来一定的压力，并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六）未来所得税优惠税率发生变化的风险

公司系外商投资企业，原享受“两免三减半”的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2006年度至2007年度免所得税，2008年至2010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国务院发〔2007〕39号“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规定，自2008年1月1日起，原享受低税率优惠政策的企业，在新税法施行后5年内逐步过渡到法定税率。所得税税率的上升将对公司未来几年净利润产生一定影响，公司未来几年的所得税税率变化如下：

纳税主体	2009年税率	2010年税率	2011年税率	2012年税率
润邦股份	10%	11%（注）	25%	25%
子公司润邦重机	25%	25%	25%	25%

注：如果公司2010年12月31日前成功上市，外资股东持股比例将低于25%，公司于2010年将无法继续享受外商投资企业“两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而需执行25%的所得税率。假定公司2010年度仍将保持2009年度经营指标，在执行25%的所得税率的情况下，公司需要多缴纳19,378,346.13元企业所得税，将会对企业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现金流量产生一定的影响。

报告期内，2010年1–6月、2009年、2008年、2007年公司所得税优惠额分别为820.38万元、1,937.28万元、1,727.76万元、1,268.42万元，分别占公司当期净利润的9.01%、12.23%、19.33%、16.93%。随着新业务的拓展，公司的盈利能力将得到提升，所得税税率上升对公司净利润水平的影响将逐步减轻。

发行人子公司润邦重机2007年适用33%的所得税税率，2008年起适用25%的所得税税率。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股数	5,000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25%
每股发行价	【】元
发行市盈率	【】倍（按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倍（按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每股净资产	【】元（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市净率	【】倍（按发行前净资产计算） 【】倍（按发行后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包括但不限于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设A股股东账户的自然人和法人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发行费用概算	【】万元
其中：承销费用	【】万元
保荐费用	【】万元
审计费用	【】万元
律师费用	【】万元
发行手续费用	【】万元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资料

注册中文名称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英文名称	Jiangsu Rainbow Heavy Industries Co.,Ltd.
注册资本	15,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吴建
成立日期	2003年09月25日
住所及其邮政编码	江苏省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振兴西路9号（226010）
电话、传真号码	0513–80100206
互联网网址	http://www.jiangsurhi.com
电子邮箱	irm@jiangsurhi.com

二、历史沿革及改制重组情况

（一）发行人设立方式

公司前身为南通虹波重工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9月25日，2009年10月19日，经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南通虹波重工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通开发管〔2009〕287号）批准同意，南通虹波重工有限公司以发起设立方式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更名为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发起人为南通威望实业有限公司、China Cran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南通晨光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同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意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森淼投资有限公司。

2009年10月26日，公司取得江苏省南通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600400007750，注册资本15,000万元人民币。

（二）设立时及其投入的资产内容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为南通威望实业有限公司、China Cran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南通晨光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同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意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杭州森淼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由虹波重工采取整体变更方式设立。公司设立时，未进行资产、负债剥离和业务、人员调整，整体承继了虹波重工的资产、负债、业务、人员、技术，包括与船口盖、起重装备等业务相关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全部资产。股份公司成立后，原虹波重工投入发行人的全部生产经营性资产均办理了相关权属变更手续，股份公司成立后则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三）简要历史沿革

（四）改制前重组情况

公司于2009年度分别收购了威望实业、吴建、沙明军、施晓越持有的润邦重机30%的出资权和70%的股权。资产重组前，润邦重机与公司同受威望实业控制，均从事重型装备的加工制造，存在同业竞争关系。本次收购的目的为消除同业竞争，共享资源平台，拓展公司的产品范围，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本次收购完成后，润邦重机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本次重组前，发行人的主要业务是船口盖制造及销售，润邦重机的主要业务是甲板克令吊、杰马”品牌起重装备、电解铝吊机等重型装备的制造与销售。二者所从事的业务间属于重型装备制造，并且重组资产未超过发行人重组前一年末资产总额，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22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第十二条发行人最近3年内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2008年第3号）等相关规定，公司重组前后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发行人的股本情况

（一）总股本、本次发行股本、股份流通限制和锁定安排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总股本为15,000万股，本次发行5,0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5%。

公司股东南通威望实业有限公司、南通晨光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同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意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森淼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公司股东 China Cran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同时在可能导致发行人返还已享受的税收优惠的情形下，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注：发行人成立于2003年9月25日，系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依法享受“两免三减半”的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但若 China Crane 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可能会导致发行人需退回所享受的所得税优惠，故 China Crane 自愿作出上述锁定承诺。

（二）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类别		本次发行前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南通威望实业有限公司	发起人	社会法人股股东	84,750,000	56.50%
2	China Cran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发起人	外资股股东	37,500,000	25.00%
3	南通晨光投资有限公司	发起人	社会法人股股东	9,000,000	6.00%
4	北京同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发起人	社会法人股股东	7,500,000	5.00%
5	上海意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发起人	社会法人股股东	6,750,000	4.50%
6	杭州森淼投资有限公司	发起人	社会法人股股东	4,500,000	3.00%
总　计				150,000,000	100.00%

（三）本次发行前各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东中除威望实业持有晨光投资31.222%的股权外，不存在其它关联关系。

四、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一）主营业务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重型装备设计、生产、销售及服务，产品定位于中高档次，报告期内主导产品包括船口盖和起重装备两大类。船口盖主要包括用于集装箱船的吊离式船口盖，用于散货船及多用途船的折叠式、侧滑式船口盖。起重装备产品主要包括各类 杰马”自主品牌起重装备及与世界知名企业合作生产制造的甲板克令吊、海工克令吊、集装箱桥吊、卸船机、电解铝吊机等。

（二）主要产品介绍

1、船口盖

船口盖产品主要包括折叠式、吊离式、侧滑式船口盖三种。折叠式船口盖用于一般散货船（矿砂船、运煤船、散粮船等），分为简折叠船口盖和纸折叠船口盖，在开启状态时为装卸货物提供进入货舱的通道，而在关闭状态时，密封货舱口使货物不受恶劣天气和海况的影响；吊离式船口盖通常用于集装箱船，作为露天甲板，船口盖上可放置多层集装箱，其吊离操作依靠船上或岸上的吊车来进行；侧滑式船口盖主要用于运输矿石、散货、油等货物的大型散货船，其操作是将船口盖向船两边移动以空出货舱。

2、杰马”自主品牌起重装备

杰马”品牌起重装备为公司自主品牌，产品目前主要面向包括国内工矿、港口、特种船舶及海洋工程相关行业客户。公司自2008年6月份推出自主品牌以来，截至2010年6月30日，已累计获得22,526.08万元订单，其中2010年1–6月份获得14,234.74万元订单。（注：如无特别说明，本招股意向书摘要中的订单金额均为不含税金额）

3、甲板克令吊

甲板克令吊是一种技术含量很高的电、液、机一体化的船舶起重设备，通常设置在船舶甲板上。甲板克令吊具有起重能力大，操纵方便，耐冲击，制动性能好，安全可靠，装卸货效率高与对货物的适应性好等特点，主要用于干散货船进行货物装卸。

（三）产品销售方式和渠道

公司的业务分为国际业务和国内业务两大块。

国际业务在销售渠道上主要采用与国际知名公司进行合作的方式，通过已经在行业内建立起来的信誉和行业知名度不断加深拓展和辐射，在获取相关新客户的信息后，通过邀请客户来访、主动拜访客户或参加展会等方式，建立与新客户的关系。公司销售经理持续跟踪新客户的需求，逐步建立起与顾客的合作关系。同时公司利用股东方凯雷全球资源，借助于凯雷的全方支持，拓展北美等新的市场。

国内业务一般以参与招标的方式进行销售，通过投标获得订单。公司的销售渠道主要是以自销为主，由营销部负责。公司针对产品的不同特点采取不同的销售模式，对于 杰马”自主品牌起重装备，公司目前采取以直销模式为主，代理销售模式为辅的销售方式，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将逐步增加融资租赁销售、组建区域销售网络销售方式，全方位推介公司的产品。由于公司自主品牌的推进时间不长，在国内销售网络建设、团队建设方面还需要提高。

服务外包是公司在起重装备市场的销售创新，通过利用公司的专业技能，派遣专业服务团队到顾客现场，将顾客自己无法完成的需求通过公司的服务外包团队实现。对于大型的工矿企业、船厂等，起重装备是其主要关键的设备，使用频率高，故障率也高，公司全部承揽了如日常维护保养、故障修理、设备更新换代、使用功能的改进等服务，使得顾客对起重装备实现 无忧”使用。

（四）原/需主要原材料

报告期内，2010年1–6月、2009年、2008年、2007年，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钢材和进口配件，其合计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62.58%、63.76%、65.99%、63.14%。

（五）行业竞争情况以及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船口盖行业——公司为全产麦基嘉是该行业的全球领先企业

麦基嘉拥有覆盖全球主要港口的服务网点，船口盖业务全球市场份额连续多年稳居首位，是行业标准的主要制订者及行业新技术的主要领导者，是船口盖行业的全球领先企业。

2、起重装备行业——低端市场竞争激烈，中端市场快速崛起

国内起重装备市场目前正处于加速发展阶段，高端市场仍主要由跨国企业占据，低端市场竞争激烈，价格比拼成为市场竞争的主要方式。随着工业化进程的进一步深化及产业升级的加速，起重装备需求快速向高品质、高稳定性及服务完善的产品转移，价格已不再是决定性的因素，中端市场正在快速崛起，但尚缺乏领先品牌。

3、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是麦基嘉最大的船口盖供应商。船口盖行业的主要品牌是麦基嘉和TTS，二者基本垄断了全球船口盖市场，其中麦基嘉全球市场份额连续多年稳居首位，其主要竞争优势为强大的品牌优势、优越的产品性能以及分布于全球主要港口的60多个售后服务网点和海外的影响；吊离式船口盖通常用于集装箱船，作为露天甲板，船口盖上可放置多层集装箱，其吊离操作依靠船上或岸上的吊车来进行；侧滑式船口盖主要用于运输矿石、散货、油等货物的大型散货船，其操作是将船口盖向船两边移动以空出货舱。

2、杰马”自主品牌起重装备

杰马”品牌起重装备为公司自主品牌，产品目前主要面向包括国内工矿、港口、特种船舶及海洋工程相关行业客户。公司自2008年6月份推出自主品牌以来，截至2010年6月30日，已累计获得22,526.08万元订单，其中2010年1–6月份获得14,234.74万元订单。（注：如无特别说明，本招股意向书摘要中的订单金额均为不含税金额）

3、甲板克令吊

甲板克令吊是一种技术含量很高的电、液、机一体化的船舶起重设备，通常设置在船舶甲板上。甲板克令吊具有起重能力大，操纵方便，耐冲击，制动性能好，安全可靠，装卸货效率高与对货物的适应性好等特点，主要用于干散货船进行货物装卸。

（三）产品销售方式和渠道

公司的业务分为国际业务和国内业务两大块。

国际业务在销售渠道上主要采用与国际知名公司进行合作的方式，通过已经在行业内建立起来的信誉和行业知名度不断加深拓展和辐射，在获取相关新客户的信息后，通过邀请客户来访、主动拜访客户或参加展会等方式，建立与新客户的关系。公司销售经理持续跟踪新客户的需求，逐步建立起与顾客的合作关系。同时公司利用股东方凯雷全球资源，借助于凯雷的全方支持，拓展北美等新的市场。

国内业务一般以参与招标的方式进行销售，通过投标获得订单。公司的销售渠道主要是以自销为主，由营销部负责。公司针对产品的不同特点采取不同的销售模式，对于 杰马”自主品牌起重装备，公司目前采取以直销模式为主，代理销售模式为辅的销售方式，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将逐步增加融资租赁销售、组建区域销售网络销售方式，全方位推介公司的产品。由于公司自主品牌的推进时间不长，在国内销售网络建设、团队建设方面还需要提高。

服务外包是公司在起重装备市场的销售创新，通过利用公司的专业技能，派遣专业服务团队到顾客现场，将顾客自己无法完成的需求通过公司的服务外包团队实现。对于大型的工矿企业、船厂等，起重装备是其主要关键的设备，使用频率高，故障率也高，公司全部承揽了如日常维护保养、故障修理、设备更新换代、使用功能的改进等服务，使得顾客对起重装备实现 无忧”使用。

（四）原/需主要原材料

报告期内，2010年1–6月、2009年、2008年、2007年，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钢材和进口配件，其合计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62.58%、63.76%、65.99%、63.14%。

（五）行业竞争情况以及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船口盖行业——公司为全产麦基嘉是该行业的全球领先企业

麦基嘉拥有覆盖全球主要港口的服务网点，船口盖业务全球市场份额连续多年稳居首位，是行业标准的主要制订者及行业新技术的主要领导者，是船口盖行业的全球领先企业。

2、起重装备行业——低端市场竞争激烈，中端市场快速崛起

国内起重装备市场目前正处于加速发展阶段，高端市场仍主要由跨国企业占据，低端市场竞争激烈，价格比拼成为市场竞争的主要方式。随着工业化进程的进一步深化及产业升级的加速，起重装备需求快速向高品质、高稳定性及服务完善的产品转移，价格已不再是决定性的因素，中端市场正在快速崛起，但尚缺乏领先品牌。

3、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是麦基嘉最大的船口盖供应商。船口盖行业的主要品牌是麦基嘉和TTS，二者基本垄断了全球船口盖市场，其中麦基嘉全球市场份额连续多年稳居首位，其主要竞争优势为强大的品牌优势、优越的产品性能以及分布于全球主要港口的60多个售后服务网点和海外的影响；吊离式船口盖通常用于集装箱船，作为露天甲板，船口盖上可放置多层集装箱，其吊离操作依靠船上或岸上的吊车来进行；侧滑式船口盖主要用于运输矿石、散货、油等货物的大型散货船，其操作是将船口盖向船两边移动以空出货舱。

2007年子公司润邦重机成立，仅经过3年的发展，润邦重机就与世界知名企业麦基嘉、卡尔玛、易赛尔建立了合作关系，并成为麦基嘉甲板克令吊产品在全球最大的顾客供应商之一、卡尔玛集装箱桥吊唯一供应商及易赛尔电解铝吊机在中国地区最大的供应商。

公司自2008年下半年起陆续推出自主品牌产品—— 杰马”品牌起重装备及 鹭鸶”品牌智能型立体停车系统。 杰马”品牌起重装备产品定位于中高端市场，一经推出就获得了市场的认可，订单不断增加。自主品牌产品是公司未来重点发展的业务方向，公司立志推进自主品牌国际化。

（六）公司竞争优势

1、与世界知名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伙伴关系

公司主要客户为麦基嘉、卡尔玛、易赛尔、安德里茨等世界知名企业。凭借公司完善的生产制造管理体系、优异的产品质量及贴心的服务，公司赢得了客户的认可，并与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伙伴关系。

①公司与客户通过合作实现双赢，共同组成完整的产业链

公司与客户共同组成了完整的产业链。双方专注于产业链的特定环节，共同分担成本，共享市场上升的利益。通过与公司的战略合作，客户在获得优质产品的同时，大幅度降低了产品成本，使得客户的市场竞争力不断增强。

基于公司与客户长期互信的合作基础，客户与公司不断推进新产品的设计、开发和生产，以更好地提升产业链的竞争力，满足市场的要求。

②与客户稳固的伙伴合作关系保证了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公司与客户的伙伴关系变得越来越紧密，客户也将更多数量、更高难度的订单交付给公司完成。以甲板克令吊产品为例，如下图所示，子公司润邦重机在与客户合作之初的当年产量仅为31.26吨，2009年产量达到6,020.25吨，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2010年需交付的订单对应产量为8,733.73吨。2009年，子公司将其新开发的 全电驱”完全符合行给公司生产制造。

甲板克令吊年产量快速增长

2009年卡尔玛首次将集装箱桥吊整机交给公司生产制造。卡尔玛集装箱桥吊属行业高端产品，之前集装箱桥吊整机装配业务由卡尔玛位于荷兰鹿特丹的装配基地自行完成。2009年卡尔玛关闭了自己的装配基地并首次将集装箱桥吊的生产制造及整机的装配业务转移到中国，交付公司完成。

客户将更多更难的订单交付公司完成，充分体现了客户对公司的信任和认可，这不但提升了公司自身的能力，也进一步稳固了公司与客户合作的基础。

③通过与世界知名企业的长期合作，为公司自主品牌的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公司目成立起即与麦基嘉合作生产制造船口盖，2007年公司决定进入起重装备领域时亦选择首先与麦基嘉、卡尔玛、易赛尔、安德里茨等世界知名企业进行合作。在与客户合作的过程中，公司的设计、制造、管理能力得到提升，并摸索总结出具有自身特色的、高效的生产制造和管理体系，为公司发展自主品牌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子公司润邦重机成立后，公司推进 杰马”自主品牌起重装备发展战略，凭借公司与世界知名企业进行合作的经验和优势， 杰马”品牌起重装备短时间内便得到市场的充分认可。

2、产品质量达到世界知名企业的要求

①公司目成立之初就建立了全程的质量控制体系，公司的质量控制能力得到了客户广泛的认可。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任何重大质量损失和质量索赔。

②